第 次

第 页 共 页

询 问 笔 录

询问时间2016年06月07日10时10分至2016年06月07日10时40分

询问地点 花湖派出所

询问人（签名） 工作单位 花湖派出所

记录人（签名） 工作单位 花湖派出所

被询问人 性别 女 出生日期1953.06.08文化程度 初中

户籍所在地 湖北省黄石市西塞山区黄思湾街道田家墩巷294-1-402室

现 住 址 湖北省黄石市石灰窑区中窑医院街170栋403号

工作单位 职业

被询问人身份证件种类及号码 身份证

联系方式

（口头传唤的被询问人 月 日 时 分到达， 月

日 时 分离开，本人签名确认： ）

问：我们是鄂州市公安局鄂城分局 花湖派出所 民警，现依

法向你询问 案的有关问题，你应当如实回答。

对于本案无关的问题，你有拒绝回答的权利，你听清楚没有？

答：听清楚了。

问：你来派出所为何事报警？

答：我家被盗了。

问：你将事情的详细经过讲一遍?

答：2016年6月7日7时许，我接到我邻居打电话给我，说我家门开了，是不是被盗了，我回到花湖开发区香格里拉慧谷区5103室时，发现我家窗户和门是开的，进去屋里发现家里客厅里的大吊灯掉在地上了，没有其他损失，我就意识到我家里进小偷了，然后我就报警了，事情的经过就是这样。

问：你多长时间没有回到香格里拉慧谷区5103的家中？

答：有一二十天了。

问：家中被盗了哪些物品？

答：家里没有发现物品被盗。

问：你家中有什么损失？

答：我家客厅的大吊灯掉在地上，吊灯大概400元左右。

问：你家附近是否有监控？

答：有。

问：你有何线索？

答：没有。

问：你还有没有要补充说明的？

答：没有。

问：你以上所讲是否属实？

答：属实。